

证券代码：300427

证券简称：红相股份

公告编号：2020-131

债券代码：123044

债券简称：红相转债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1项发明专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与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专利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向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转让1项发明专利。具体信息如下：

一、转让的发明专利基本情况

专利名称	专利号	证书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以云平台共享特高压直流避雷器状态在线检测数据的方法	ZL 2015 1 0609637.5	第 2933889 号	2015 年 9 月 23 日	2018 年 5 月 22 日	发明专利	红相股份

注：1、发明专利的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二十年。

2、该发明专利的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5）。

二、交易对方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恩宏

注册资本：337,228.461064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海口市海府路32号

主营业务：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所辖电网；经营相关输配电业务；从事电力购销业务；从事调度管辖范围内的电力调度业务；从事电网经营和电力供应有

关的科研开发、信息通信、咨询服务和培训业务；从事经批准的调峰调频发电业务；从事电力规划、建设、设计、监理、修造、试验、物资供应等业务；经批准和允许的其他业务。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系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公司与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乙方：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转让专利名称及专利号：

专利名称：以云平台共享特高压直流避雷器状态在线检测数据的方法

专利号：ZL 201510609637.5

2、专利权转让登记

本合同签订后7日内，由甲方负责办理专利权转让登记事宜，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应予以配合。

3、过渡期条款

3.1、本合同生效后，至专利权转让登记公告之日期间，有关责任按以下方式处理：甲方应维持专利的有效性，所要缴纳的费用由甲方支付。

3.2、在上述过渡期内，因不可抗力致使甲方或乙方不能履行合同的，本合同即解除。

4、既有专利实施许可和甲方使用安排

4.1、甲方应在乙方取得专利权后 日内将本合同项下专利权转让情况告知被许可使用本专利的当事人，甲方应当在乙方取得专利证书后 日内协助乙方与上述被许可使用人办理专利实施许可变更手续，乙方承受甲方原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中的权利和义务。

4.2、本合同生效后，转让给乙方的专利技术和技术秘密，甲方按以下方式使用：甲方可自己使用专利技术和技术秘密，但使用期限、范围如下：甲方因实

施本合同项下转让专利所得收益全部归甲方单独所有。

5、技术改进及知识产权归属

5.1、甲方对本合同项下专利技术改进升级的成果归甲方所有，与乙方无关，但乙方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许可使用权。

5.2、乙方对本合同项下的专利技术改进升级的成果所有权归乙方所有，其使用权和申请专利的权利安排如下： /

5.3、甲乙双方共同对本合同项下专利技术进行改进的，改进升级的技术成果所有权归甲乙双方共有，双方均可免费使用；如申请专利的，应由甲乙双方共同申请，任何一方不可单方面申请。

6、其他约定

6.1、甲乙双方确定的其他约定为：本合同生效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一第三方转让本合同约定专利，亦不得许可任一第三方或与第三方共同实施该项专利。如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将本合同约定专利无偿转让至甲方名下，并要求乙方赔偿因乙方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6.2、此发明专利为甲方无偿转让给乙方。

7、合同签署与生效

7.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做出约定。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为支持海南省智能电网的建设工作，并鉴于公司与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本次向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无偿转让该项发明专利。

上述发明专利涉及的相关技术未在公司现有产品中应用，不属于公司认定的与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关的专利，不会对公司产品结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以上发明专利权转让登记公告后，维持该专利有效的一切费用由海南电网有

限责任公司支付。

五、备查文件

- 1、关于转让专利权的协议。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日